

# 吴忠市红寺堡区 2022 年度转移支付 绩效自评报告

## 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退役军人服务中心(站)创建资金，自治区下达 13.4 万元；

## 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 (一)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退役军人服务中心(站)创建资金，资金投入 13.4 万元，支付率为 80%。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既定政策标准拨付执行。

(二)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所有项目资金均实行专账管理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执行情况良好，保证制度的有效实施，无违反财务管理、财经纪律情况发生。会计核算真实完整，项目资金分配、下达、拨付、使用、执行和原定用途、预算绩效管理用途相符，支出符合国家相关管理制度规定。

### (三)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退役军人服务中心(站)创建资金：

#### 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 数量指标。创建服务中心 1 个。

(2) 质量指标。按规定执行率 100%。

(3) 时效指标。及时拨付率 95%。

(4) 成本指标。按标准规定执行。

#### 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经济效益。无

(2)社会效益。有效促进社会和谐

(3)生态效益。无

(4)可持续影响。营造良好环境氛围，更好为办事退役军人提供服务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满意率 90%以上，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%以上。

### 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未完成的原因：项目还未完成。

下一步改进措施：及时对接项目完成进度，及时支付剩余资金。

### 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公开

###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### 六、附件

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